



永儲股份有限公司

物流中心簡介

壹、物流中心之設立：

物流中心係依據【物流中心貨物通關辦法】、【物流中心貨物通關作業規定】及【物流中心業者實施自主管理作業手冊】等規定，向海關申請設立登記，經海關核准登記並受海關監督管理之倉庫。

貳、倉庫簡介：

一、基地面積：2,063.28 m²(約 624 坪)。

二、倉庫配置：

	倉庫面積	倉庫類別	樓高	樓板荷重
五 樓	270 坪	保稅倉庫	4.2m	1200kg/m ²
四 樓	270 坪	保稅倉庫		
三 樓	270 坪	一般倉庫		
二 樓	270 坪	一般倉庫		
一 樓	270 坪	辦公室及一般倉庫		
地下一樓	270 坪	保稅倉庫	3.2m	600kg/m ²
地下二樓	270 坪	保稅倉庫		
總 計	1,890 坪			

三、建物結構：RC 建築，樓高七層(地上五層、地下二層)。

四、電梯規格：高 230cm、寬 200cm、深 240cm，荷重 2,500kg。

五、冷藏庫共 2 間，每間規格如下：

庫門尺寸:寬 200cm*高 226cm

庫內尺寸:長 1587cm*深 790cm*高 230cm

庫內面積:125.37 平方公尺(約 40 坪)

冷藏能力:+2°C~+9°C

庫板荷重:900KG/每平方公尺

參、進儲物流中心之優點：

一、遞延繳納關稅-

物流中心為非課稅區，保稅貨物存倉期間暫免繳納關稅，於 D2 完稅出貨時方予繳納；除 D2 完稅進口外，保稅貨物亦可供銷非課稅區(D7 報單-免稅)，如保稅倉庫、保稅工廠、加工出口區及科學工業園區，便於廠商資金之調節運用。

二、重整增值-

物流中心除可申請於倉內從事貨物之檢驗、測試、整理、分割、分類、裝配、重裝等作業，更可依客戶需求申請委外檢驗、測試及委外加工，藉以提昇保稅貨物之附加價值

三、合法節稅-

保稅貨物以申請出倉日為進口日期，其匯率及稅率概以該日為核算基準，廠商可考量俟政府修正海關稅則或降低關稅時完稅進口，以降低稅捐負擔。

四、俾利三角貿易-

保稅貨物存儲物流中心，得併同完稅貨物復運出口轉售至第三國(D5 報單-免稅)。

五、按月彙報-

物流中心貨物運往保稅區案件(D7 報單)得向轄區海關申請按月彙報，於次月十五日前彙總填具報單辦理通關，以加速出倉貨物作業時效。

六、加速通關作業-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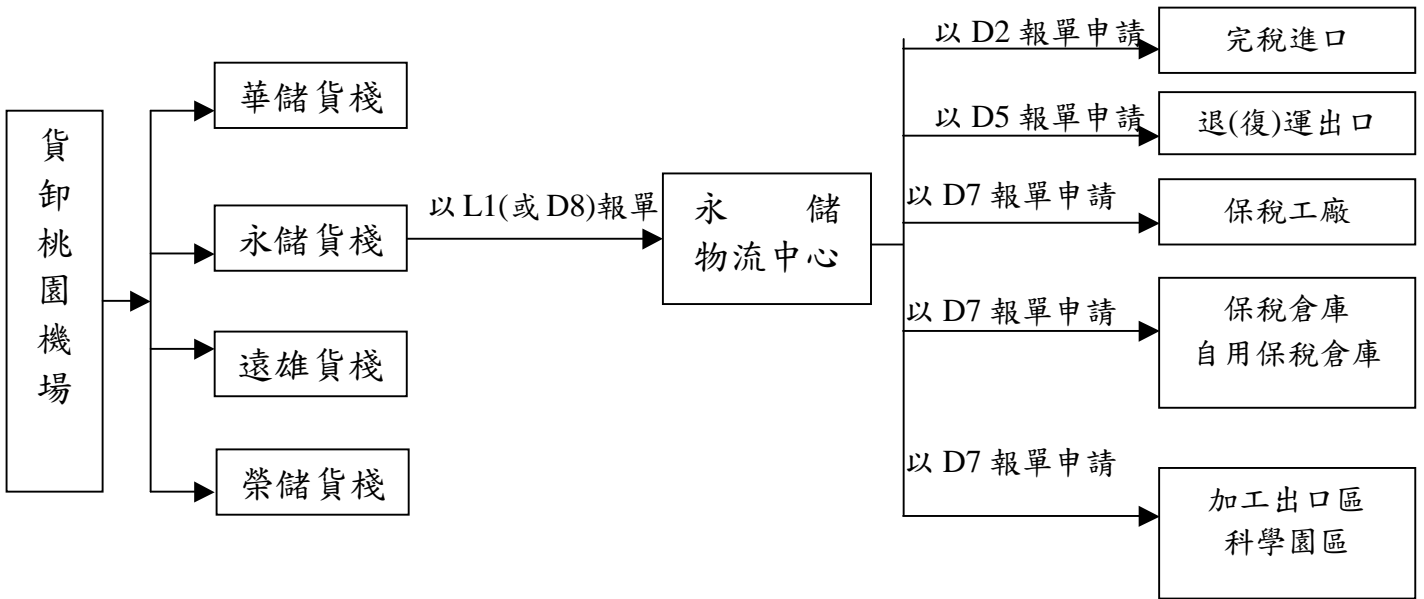
L1 報單(外貨進儲物流中心)貨物通關方式以 C1 免審免驗為原則，並得免申報完稅價格；D7 報單(保稅倉相互轉儲貨運往保稅廠)可向轄區海關申請按月彙報，加速貨物通關作業時效。

七、無存儲期限限定-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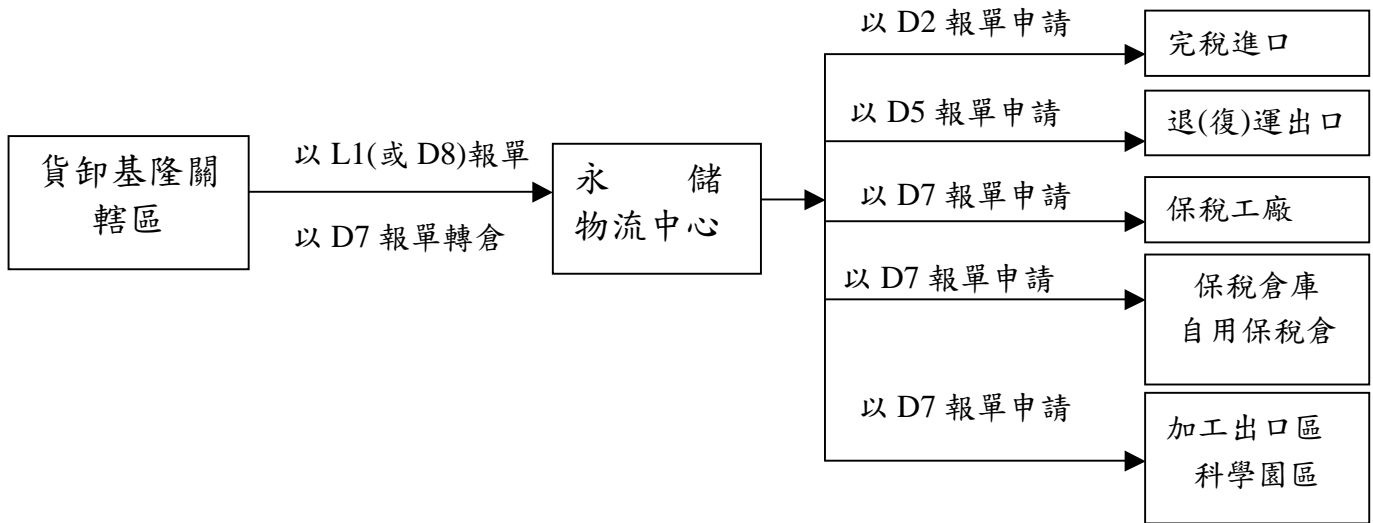
除經海關公告訂有存儲期限者外(洋菸酒)、其餘存儲期間不受限制。

肆、空運貨物及海運貨物之通關流程：

一、空運貨物處理流程



二、海運貨物處理流程



99.08.02 制訂